

元朗區議會本土旅遊、經濟及工商業委員會
2020 年度第五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0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 03 分

地點：元朗橋樂坊 2 號元朗政府合署 13 樓元朗區議會會議廳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主席：李俊威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副主席：張智陽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委員：陳敬倫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張秀賢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方浩軒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黎國泳議員	下午 2:42	會議結束
林廷衛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梁德明議員	下午 2:36	會議結束
麥業成議員	下午 2:37	會議結束
石景澄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杜嘉倫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偉賢議員	下午 2:35	會議結束

秘書：蕭偉楊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列席者
鄭鎧瑩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伍麗明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鄉郊七）

缺席者
陳樹暉議員
陳詩雅議員
程振明議員
伍健偉議員

* * * *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本土旅遊、經濟及工商業委員會（本委會）2020年第五次會議。他亦歡迎民政處聯絡主任主管（鄉郊七）伍麗明女士。伍女士接替許衛明先生的工作，主席代表本委會感謝許衛明先生過去協助本委會的工作。

2. 主席表示，由於議程二(1)「推廣元朗區旅遊及飲食文化」、(2)「推動元朗本地深度遊計劃」及(3)「推廣元朗區小店飲食文化」均與本區的旅遊發展有關，因此建議合併討論這三項議程。

3. 委員對議程沒有異議。

議程一：通過本土旅遊、經濟及工商業委員會 2020 年第四次會議記錄

4.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議程二：續議事項

(1) 黃偉賢議員建議討論「推廣元朗區旅遊及飲食文化」

(本委會文件 2020／第 3 號)

(2) 張智陽議員、陳詩雅議員、張秀賢議員、方浩軒議員建議討論「推動元朗本地深度遊計劃」

(本委會文件 2020／第 4 號)

(3) 林進議員建議討論「推廣元朗區小店飲食文化」

(本委會文件 2020／第 7 號)

5.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 3、4 號及 7 號文件，以及民政事務總署、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及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回覆，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則沒有進一步的回覆。

6. 主席表示，民政事務總署、漁護署、食環署及旅發局未有派代表就上述議程出席會議。如委員有提問，秘書處可於會後邀請相關部門以書面作回覆。

7. 主席總結，上述三項議程均不會再續議，委員可於下一次會議提出更具體的內容作進一步討論。

議程三：其他事項

(1) 本委會 2021 年建議的會議時間表

(本委會文件 2020／第 11 號)

8.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時間表。

(2) 介紹 2020/21 年度本委會工作建議及財政預算修定的內容

9. 主席請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代表介紹 2020/21 年度本委會工作建議及財政預算修定的內容，並請委員提問。

10. 民政處 鄺鏗瑩女士表示，本委會 2020/2021 年度的工作建議及財政預算修定於本年 11 月分別獲本委會及財務及行政委員會通過，以增加並強化原本的工作計劃，例如加強於 Facebook 平台上的宣傳工作以接觸更多網民；鑑於疫情的關係，單車生態遊的參與人數會設置上限以確保社交距離，故民政處會增加單車生態遊的數目，盡量令更多市民能夠參與；民政處會按照委員的意見，把新開放的單車徑（元朗至上水段）列入小冊子宣傳之中，並會附夾單車徑地圖；於宣傳計劃方面，民政處會加強資源以增設更多的實體廣告。

11. 委員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查詢民政處會否就宣傳品的設計諮詢委員的意見及宣傳品可否於區議員辦事處派發；
- (2) 本委會旨在推廣元朗本地的旅遊及飲食文化，而飲食是元朗的特色之一，認為如果民政處依舊使用固有的推廣方式以宣傳一些廣為人知的元朗食店，恐怕會忽略本地小店而不能有效宣傳本地具特色的飲食文化；
- (3) 建議民政處可製作飲食優惠券推廣本地食店及刺激本地消費；
- (4) 政府須透過物流處提供的供應商清單以選取營辦商招標，委員希望民政處能夠公平地邀請有志的非政府組織參與投標及查詢民政處就各工作計劃項目的招標模式；及
- (5) 查詢是否有剩餘的撥款以製作座枱日曆或書簽。

12. 鄺鏗瑩女士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根據工作建議修定的內容，當中已計劃於區議員辦事處及民政處的資訊中心派發宣傳品。就宣傳品設計方面，民政處會委託專業的營辦商執行設計及撰文的工作，如委員對宣傳品的設計及內容有意見，歡迎委員及早向主席或民政處提供意見，以便與營辦商溝通；

- (2) 提醒委員根據《元朗區議會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宣傳的設計及內容不應對個別商業機構過度讚揚或宣傳，使用區議會撥款時需符合公開、公平和問責的原則。故會要求營辦商就宣傳的中立性及推廣元朗特色店鋪之間取得平衡；
- (3) 在尋找合適的食店以提供優惠資助時應遵守公平、公正和問責的原則，故不建議選擇性地只接洽某部份食店，故製作飲食優惠券需時會較長。鑑於推行是次工作計劃的時間十分緊迫，委員可於未來工作計劃再次提意製作飲食優惠券；及
- (4) 民政處已計劃於 Facebook 平台上加強宣傳推廣，而實體廣告則以小冊子及車廂廣告為主。民政處已備悉委員希望製作座枱日曆及書簽的建議，由於本年度的工作建議及財政預算修定已獲通過，民政處需進一步研究於本年度製作座枱日曆及書簽的可行性。

13. 民政處伍麗明女士表示，政府須遵從內部既定的採購程序以篩選營辦商，並會就邀請非政府組織參與政府報價的可行性諮詢內部意見。由於本年度工作計劃項目眾多，民政處會分拆多項獨立的報價書以作跟進。

14. 主席總結，由於推行本年度工作計劃的時間非常緊迫，委員未必能夠於是此會議上即時提供意見，故他會擔當把關者的角色，於會後與民政處洽談篩選營辦商的準則及其他活動的細節內容，並會向民政處轉達委員的意見。

15.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 3 時 03 分結束。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2020 年 12 月